

《关于请做好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 2021 年 11 月 12 日下发的《关于请做好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要求，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发行人”、“杰瑞股份”或“公司”）已会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北京安新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律师”）、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对贵会提出的相关问题逐项予以落实，进行了认真讨论、核查，并以书面反馈说明的形式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请予审核。

说明：

1、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报告中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具有相同含义。

2、本回复报告中任何表格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1、关于涉嫌串通投标。关于申请人子公司湖南先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在2018年5月“衡南县县级饮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招投标过程中涉嫌与第三人串通投标报价。2021年6月30日，湖南省衡南县人民检察院向湖南省衡南县人民法院提起公诉，诉湖南先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易湘琢涉嫌串通投标罪，湖南省衡南县人民法院尚未作出判决。请申请人进一步说明并披露：

(1) 刑事诉讼案件的诉讼进展情况；(2) 前述情况是否构成《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五)项和第(七)项规定的禁止性情形。请保荐机构、申请人律师说明核查过程、依据，并发表核查意见。

【问题回复】

一、刑事诉讼案件的诉讼进展情况

2018年4-5月，衡南县环境保护局对“衡南县县级饮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组织了招投标，先瑞环境为了能在该项目招投标过程中顺利中标，遂与另外三家公司协商请求陪标，共同商定投标报价，最终先瑞环境顺利中标，项目中标金额979.97万元。经湖南兴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会计鉴定，该项目工程利润为106.194万元。

2021年6月30日，湖南省衡南县人民检察院向湖南省衡南县人民法院提起公诉，认为先瑞环境在“衡南县县级饮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招投标过程中与第三人串通投标报价，易湘琢作为先瑞环境时任法定代表人，负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对先瑞环境工作人员实施串通投标行为负主要领导责任，其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以串通投标罪追究刑事责任。在共同犯罪中，被告人易湘琢起主要作用，系主犯。

2021年9月23日，湖南省衡南县人民法院对先瑞环境串通投标案进行了开庭审理。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法院尚未对本案件作出判决。

二、前述情况是否构成《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五)项和第(七)项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1、前述情形不构成《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五）项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五）项规定，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

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在易湘琢担任先瑞环境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期间，相关违法行为也主要由易湘琢进行决策并主导实施。易湘琢并非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先瑞环境系上市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并非上市公司自身，因此上述违法违规行为不涉及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构成《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五）项规定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禁止性情形。

2、前述情形不构成《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七）项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七）项规定，上市公司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

《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规定，对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条件中规定的“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需根据行为性质、主观恶性程度、社会影响等具体情况综合判断。如相关违法行为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原则上视为构成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若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不具有重要影响（占比不超过5%），其违法行为可不视为发行人存在相关情形，但违法行为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影响恶劣的除外。

（1）上述事项未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2021年10月22日，衡南县人民政府主持召开了衡南县县级饮用水水源保

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衡南县财政局、衡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衡南县审计局、衡南县交通局、衡南县公安局，项目建设和施工单位先瑞环境（现已更名为“杰瑞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监理单位东莞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等单位的领导和代表，会议另邀请了 3 位专家共同组成竣工验收组。根据《衡南县县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工程竣工验收意见》，经讨论，项目基本按设计要求完成相关建设内容，单位自评合格，监理评估合格，基本符合竣工验收要求，原则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本案件涉及的“衡南县县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已投入使用。该项目属于公共建设项目，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为衡南县湘江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和耒水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防护隔离网的建设、标识标牌的设立、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等，建设的主要目的系为了加强县域饮用水源地的保护和管理，保障衡南县县城居民饮水安全。先瑞环境依法履行了全部项目建设合同义务，未因串通投标行为导致该项目工程存在质量瑕疵或安全隐患，未影响该项目工程的正常投入使用，作为该项目受益对象的社会公众的利益未遭受损害，先瑞环境在该项目建设过程中与该项目主管单位衡南县环境保护局未发生过任何争议、纠纷。

上述案件系发生在先瑞环境原实际控制人易湘琢担任先瑞环境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期间，相关违法行为也主要由易湘琢进行决策并主导实施。2017 年 11 月，公司收购先瑞环境后，正处于对其进行核查、规范当中，尚未完成全面整合，公司发现易湘琢、先瑞环境可能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后，主动进行了调查并报案。因此，公司并非故意安排先瑞环境实施上述违法违规行为。

先瑞环境的上述违法违规行为为工程招投标领域的违法违规行为，案件所涉项目工程中标金额 979.97 万元，中标金额较小，项目工程利润为 106.194 万元，先瑞环境因该案所获非法收益较少，性质较为轻微；根据《起诉书》，易湘琢、先瑞环境认罪认罚，并已主动退缴了部分项目工程利润，主观恶性较小；先瑞环境的上述违法违规行为未严重影响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未造成较大的经济损失，因此该事项并非导致恶劣社会影响的情形，另外先瑞环境的上

述违法行为亦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

综上，上述事项未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构成《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七）项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2）先瑞环境违法行为可不视为公司存在相关情形

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1-6月，先瑞环境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15亿元、1.99亿元、2.02亿元、3,412.31万元，占公司报告期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52%、2.88%、2.44%、0.93%；净利润分别为728.55万元、1,142.14万元、2,091.08万元、143.03万元，占公司报告期各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18%、0.84%、1.24%、0.19%，先瑞环境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的占比均未超过5%，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不具有重要影响。同时，先瑞环境的上述违法违规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恶劣社会影响。因此，先瑞环境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可不视为公司存在相关情形。

综上，前述情形不构成《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五）项和第（七）项规定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禁止性情形。

三、中介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和律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并查阅了先瑞环境串通招投标案的《起诉书》等案件资料，访谈发行人相关负责人员，了解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

2、获取并查阅了先瑞环境串通招投标案所涉“衡南县县级饮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的招投标文件、《EPC总承包合同》、项目验收文件等资料；

3、对先瑞环境相关负责人员进行了访谈，了解案件所涉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及该项目验收情况、投入使用情况等；

4、获取了相关主管部门开具的合规证明，并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证监会网站等公开检索网站核查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5、获取并查阅了先瑞环境及发行人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6 月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6、通过公开渠道对上述案件进行检索，核查该案件是否造成恶劣的社会影响。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律师认为：

1、2021 年 9 月 23 日，湖南省衡南县人民法院对先瑞环境串通投标案进行了开庭审理。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法院尚未对本案件作出判决。

2、上市公司自身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构成《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五）项规定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制性情形。

3、先瑞环境上述事项未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同时，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的占比均未超过 5%，对发行人不具有重大影响，涉案项目已取得工程竣工验收意见，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恶劣社会影响。因此，先瑞环境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可不视为公司存在相关情形，不构成《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七）项规定的限制性情形。

2、关于存货。报告期各期末，申请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25,823.35 万元、416,502.59 万元、484,077.43 万元和 456,335.1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9.13%、60.14%、58.36%和 124.37%，超过 2 年库龄存货占比约 10-20%。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请申请人进一步说明并披露：（1）分析存货类别金额及占比，结合业务情况及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保有大量存货的原因及合理性；（2）说明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说明核查过程、依据，并发表核查意见。

【问题回复】

一、分析存货类别金额及占比，结合业务情况及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保有大量存货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公司存货类别金额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类别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2021.6.30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比例
原材料	166,371.51	1,337.64	165,033.86	36.17%
材料采购	4,051.94	-	4,051.94	0.89%
在产品	160,866.87	925.71	159,941.16	35.05%
库存商品	110,418.70	1,731.36	108,687.35	23.82%
周转材料	4,865.05	-	4,865.05	1.07%
委托加工物资	46.28	0.00	46.28	0.01%
自制半成品	2,862.49	144.66	2,717.84	0.60%
出租商品	3,888.95	-	3,888.95	0.85%
合同履约成本	7,102.70	-	7,102.70	1.56%
合计	460,474.49	4,139.36	456,335.12	100.00%
2020.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比例
原材料	140,017.97	1,969.29	138,048.68	28.52%
材料采购	3,150.32	-	3,150.32	0.65%
在产品	167,374.06	910.70	166,463.37	34.39%
库存商品	164,427.27	1,772.93	162,654.34	33.60%

周转材料	4,316.96	-	4,316.96	0.89%
委托加工物资	62.65	-	62.65	0.01%
自制半成品	3,020.30	145.69	2,874.61	0.59%
出租商品	2,080.35	-	2,080.35	0.43%
合同履约成本	4,426.16	-	4,426.16	0.91%
合计	488,876.04	4,798.61	484,077.43	100.00%
2019.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比例
原材料	105,115.03	3,009.08	102,105.95	24.52%
材料采购	10,368.58	-	10,368.58	2.49%
在产品	115,628.01	1,974.98	113,653.02	27.29%
库存商品	176,902.35	3,688.98	173,213.37	41.59%
周转材料	2,187.43	-	2,187.43	0.53%
委托加工物资	111.60	-	111.60	0.03%
自制半成品	3,680.20	107.43	3,572.77	0.86%
出租商品	1,533.57	-	1,533.57	0.37%
合同履约成本	9,756.30	-	9,756.30	2.34%
合计	425,283.07	8,780.47	416,502.59	100.00%
2018.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比例
原材料	86,910.58	2,342.27	84,568.32	37.45%
材料采购	4,402.88	-	4,402.88	1.95%
在产品	62,082.60	2,524.08	59,558.53	26.37%
库存商品	70,195.63	4,432.71	65,762.92	29.12%
周转材料	992.38	-	992.38	0.44%
委托加工物资	43.57	-	43.57	0.02%
自制半成品	3,349.67	8.65	3,341.02	1.48%
发出商品	3,245.79	295.42	2,950.37	1.31%
工程施工	4,203.37	-	4,203.37	1.86%
合计	235,426.48	9,603.12	225,823.35	100.00%

注：2021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构成，上述三项合计占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 92.94%、93.39%、96.51% 和 95.03%。

公司在产品、库存商品主要为公司的各类压裂设备、固井设备、连续油管设备及各类配件，报告期各期末，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的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125,321.45 万元、286,866.39 万元、329,117.71 万元和 268,628.51 万元。由于产

品生产周期较长，公司生产计划主要根据在手订单以及潜在市场机会提前制定并按照生产计划预先投入生产，以便公司能快速交付产品，因此，随着行业需求不断释放，公司业务规模不断增加，在产品与库存商品相应增加。

公司原材料主要由柱塞泵、液力端、发动机、电动机及配件、变速箱以及金属原件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84,568.32 万元、102,105.95 万元、138,048.68 万元和 165,033.86 万元，随着公司生产需求增加，原材料备货相应增长。

（二）公司存货金额较大，与公司业务相匹配

公司的存货规模与收入变化密切相关，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稳步增长，存货规模相应增加，2018 年至 2020 年度收入增长与存货金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2020 年度		2019.12.31/2019 年度		2018.12.31/2018 年度	
	金额	增速	金额	增速	金额	增速
存货金额	484,077.43	16.22%	416,502.59	84.44%	225,823.35	43.61%
营业收入	829,495.71	19.78%	692,542.70	50.66%	459,677.12	44.23%

2018 年至 2020 年度，公司存货随收入增加而增加，虽然存货规模较大，但与发行人业务相匹配。

1、公司持有的原材料金额较大，与进口原材料的采购周期较长有关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部分主要物料需要进口，从下达采购订单至原材料入库，需要相对较长的周期，具体如下：

主要材料	采购周期
发动机	9 个月
变速箱	5-7 个月
汽车底盘	10 个月
中压变频器组	4 个月
压缩机	7-8 个月（海运）/3 个月（空运）
燃气轮机	5 个月

为满足部分客户快速交付产品的需求，公司需要储备一定规模的进口物料，保证生产计划的及时执行。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上升，公司对

进口物料的需求不断提升，持有原材料金额不断提升。

2、公司产品型号较多，相应备品备件种类较多，导致原材料金额较大

公司主要产品有固井设备系列、连续油管设备系列、压裂设备系列、液氮泵送设备系列、钻修井设备系列、压缩设备系列、加注设备系列等，同时，根据客户对配置和性能的不同要求，各系列产品又存在多种不同型号配置。因此，公司目前存货涉及原材料 6 万余种，种类较多，为保证生产及维修需求，各种原材料均需保有一定库存，因此，也导致公司存货金额较大。

3、存货规模随着公司业务增长而保持在较高水平，符合公司的生产模式，与公司期末存量订单相匹配

在油服装备行业，快速交付产品的能力是决定企业获取订单与否的关键因素之一。因此公司在制定生产计划时，会依据在手订单和潜在市场机会生产提前备货，以满足客户快速交付的需求。因此，随着行业需求不断释放，公司业务规模不断增加，存货规模也保持在较高水平。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规模以及期末存量订单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期末存货金额	45.63	48.41	41.65	22.58
期末存量订单（含税）	54.75	46.34	47.42	40.66

注：公司上述存量订单未包含已中标但尚未签署合同的订单和未确定金额的订单。

虽然公司现有生产模式下，需要结合潜在市场机会生产提前备货，导致存货金额较大，但公司获取订单能力较强，公司现有存货水平符合公司的生产模式，与公司期末存量订单相匹配。

（三）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无重大差异

1、行业内主要上市公司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

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中的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C3512）。行业内主要上市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或服务
1	石化机械 (000852.SZ)	主营业务包括油气开采机械设备、钻头钻具以及油气钢管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租赁，油气钻采设备检测服务等。	钻头钻具、钻井装备、固井装备、高压管汇、压裂装备、修井装备、特种作业装备、完井工具、油气集输钢管、天然气压缩机、井口及地面装置、环保装备等。
2	石化油服 (600871.SH)	公司共有五大业务板块，分别是：地球物理、钻井工程、测录井、井下特种作业和工程建设。	地球物理服务、钻井服务、测录井服务、井下特种作业服务、工程建设服务。
3	宏华集团 (0196.HK)	主营业务包括研究、涉及、制造、成套和销售陆地钻机以及相关零部件，设计和制造海洋钻井模块，同时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性服务及钻井工程服务。	陆地钻探钻机及相关零部件、钻井工程服务和压裂服务。
4	恒泰艾普 (300157.SZ)	主营业务包括：综合能源勘探开发的大型现代高科技软件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云计算、大数据等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EPC 工程设计、施工建设和运营一体化的技术服务；以工业汽轮机和离心式压缩机、特种车载装备系列及军工产品、中子发生器核心技术行业应用为代表的高端装备和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能源行业的资本经营、投融资业务、企业孵化、环保工程、供应链金融管理等综合性、油气开采与销售、国际型高科技能源服务业务。	测井车、仪器车和测井橇装绞车等石油特种装备测井仪器及相关配件压缩机组（含配套汽轮机）及其辅助设备、工业汽轮机及辅助设备、运行装置压缩机和工业汽轮机的检修、备件加工，石油勘探开发软件、地震资料大型处理系统软件，事石油天然气地面建设、城镇燃气（含 CNG、LNG 加气站）、分布式能源工程设计及资质范围内的相应工程承包、工程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石油天然气和地热新能源的勘探开发。

数据来源：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公司与行业内企业存货周转率对比分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行业内企业的存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石化机械	1.38	1.15	1.29	1.34
石化油服	50.24	56.42	49.05	11.57
宏华集团	1.68	2.10	2.20	1.85
恒泰艾普	2.36	3.04	5.24	7.14
杰瑞股份	0.97	1.13	1.31	1.58

注：2021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已年化处理。

(1) 石化机械产品类别和销售模式与公司相似性较高，存货周转率较为接近

石化机械为公司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之一，以设备销售为主，产品类别方面，根据石化机械相关公告，石化机械主营业务包括油气开采机械设备、钻头钻具以及油气钢管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租赁，油气钻采设备检测服务等。

销售模式上，根据石化机械相关公告，石化机械的石油机械设备、钢管等产品普遍采取“以销定产”的销售模式，按照客户下达的订单安排原材料采购和产品生产；工具配件等产品为满足生产需求需要提前备货，同时为保证发货的及时性，适当储备一定的库存商品来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

由于石化机械产品类别和销售模式与公司相似性较高，存货周转率较为接近。

(2) 石化油服的存货周转率高于公司，主要由于业务结构上，石化油服以服务为主，而非以设备销售为主

石化油服主营业务以地球物理勘探、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建设等油气工程技术服务为主，并非制造型企业，因此存货规模小，且周转率较高。而公司以设备制造和销售为主，因此公司的存货规模较大，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

(3) 宏华集团的存货周转率略高于公司，主要由于产品结构上，宏华集团以陆地钻机及零部件销售为主，与公司产品有所不同

宏华集团为港股上市公司，目前业务主要分为陆地钻探钻机、零部件及其他、钻井工程服务和压裂业务等板块。根据宏华集团定期报告，宏华集团收入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收入分类	2021年度 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零部件及其他	860	55%	1,722	44%	2,552	57%	1,559	37%
陆地钻探钻机	56	4%	622	16%	1,269	29%	2,327	55%
油气工程服务	-	-	-	-	605	14%	319	8%
海洋钻探钻机	-	-	-	-	-	-	5	0%
钻井工程服务	136	9%	248	6%				
压裂业务	500	32%	1,339	34%	-	-	-	-

收入分类	2021年度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1,552	100%	3,931	100%	4,426	100%	4,210	100%

2020年度，宏华集团对收入分类进行了调整，设立了压裂业务分部。其新设压裂业务与公司业务有一定相似性，但占比较低，而公司以压裂、固井、连续油管设备销售及服务为主，公司产品进口原材料较多，导致公司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宏华集团。

(4) 恒泰艾普存货周转率高于公司，主要由于恒泰艾普产品技术服务及贸易业务占比较高，而非以设备销售为主

恒泰艾普主营业务内容较多，产品结构较为复杂，在其众多装备中，产品测井车、仪器车等石油特种装备与公司压裂、固井及连续油管设备同属于石油天然气设备。恒泰艾普报告期主要业务为技术服务、和装备及备件销售和贸易，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装备及备件销售	72.13%	47.67%	41.94%	28.13%
技术服务	19.09%	33.61%	23.30%	27.93%
贸易	0.52%	3.47%	24.16%	36.60%
软件销售	未披露	3.74%	3.17%	2.73%
设备集成及材料销售	未披露	6.09%	5.60%	3.29%
其他业务	未披露	5.43%	1.84%	1.33%
小计	91.74%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恒泰艾普业务构成变动幅度较大，装备及备件销售业务占比逐年上升，贸易业务逐年降低，其存货周转率也相应大幅下降，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接近公司存货周转率水平。而公司报告期内始终以压裂、固井、连续油管设备销售及服务为主要收入来源，因此，公司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

综上所述，石化机械与公司的产品类别和业务模式较为接近，存货周转率也较为可比，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不存在重大异常。

二、存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一) 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对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照单个存货项目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产成品（含外购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零配件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在制品（含自制半成品）和原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如果在制品和原材料直接出售更经济，公司以直接出售的情况确定可变现净值。具体计算时，对于预计售价，近期有销售的以近期销售价格为基础确认，无近期销售的通过询价结合销售经验确认；相关税费根据计税依据和税费率估计；相关销售费用根据销售费用率估计，部分准备以残值处置的存货不再考虑销售费用；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参考同类产品的历史生产成本确认。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内部流程：公司根据不同业务组织的规模按照季度或年度进行存货减值评审，仓储部门通过盘点、库龄及物料周转情况分析筛选出滞销产品和呆滞物料，由销售、技术、质检、运营、仓储、财务等部门共同进行评价，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二）长货库龄存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存货库龄分布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分布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项目	库龄				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2021.6.30	存货金额	300,269.67	99,487.85	34,245.80	26,471.17	460,474.49
	占比	65.21%	21.61%	7.44%	5.75%	100.00%
2020.12.31	存货金额	352,518.73	96,721.27	21,185.07	18,450.97	488,876.04
	占比	72.11%	19.78%	4.33%	3.77%	100.00%
2019.12.31	存货金额	316,901.06	77,200.83	8,733.79	22,447.39	425,283.07
	占比	74.52%	18.15%	2.05%	5.28%	100.00%
2018.12.31	存货金额	161,950.78	25,689.35	19,605.07	28,181.28	235,426.48
	占比	68.79%	10.91%	8.33%	11.9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库龄主要在 1 年以内和 1-2 年，与公司业务及

存货周转情况相匹配，存货库龄整体较短。

2、2年以上库龄存货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存货余额460,474.49万元，其中2年以上库龄的存货占比13.19%，金额为60,716.97万元，计提跌价准备3,831.3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库龄				已计提跌价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2-3年	3年以上	小计	占比		
原材料	5,106.32	8,447.99	13,554.31	22.32%	950.23	7.01%
在产品	19,786.04	9,720.85	29,506.90	48.60%	1,071.08	3.63%
库存商品	7,324.22	7,249.35	14,573.57	24.00%	1,746.18	11.98%
周转材料	544.57	15.24	559.81	0.92%	-	-
合同履约成本	1,304.86	704.13	2,008.99	3.31%	-	-
自制半成品	169.91	328.71	498.62	0.82%	63.81	12.80%
出租商品	9.88	4.9	14.78	0.02%	-	-
合计	34,245.80	26,471.17	60,716.97	100.00%	3,831.30	6.31%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两年以上库龄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13,554.31万元、在产品29,506.90万元和库存商品14,573.57万元，占2年以上库龄存货的94.92%。

3、形成2年以上库龄存货的主要原因

(1) 部分型号产品销售周期长于预期

公司根据自身对市场的预期，预先生产部分产品，再进行推广销售。然而，部分产品的销售周期较长，形成库龄较长的存货。导致该等存货销售周期较长的原因主要包括：

①因市场需求原因，部分型号产品需求释放较慢，客户考察时间较长，导致相关产品和原材料库龄延长；

②因海外疫情未得到有效控制，增加了海外预产产品的销售周期。

(2) 维修配件持有时间较长

公司的产品型号较多，产品生命周期比较长，不同型号的产品的维修配件型号也不尽相同。为满足客户后续的维修需求，公司需要预产或采购一部分零配件，满足产品在生命周期中的维修需求。该部分配件的持有时间通常较长，形成了两年以上库龄的存货。

4、2年以上库龄存货未形成大幅减值的原因

(1) 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均可正常销售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 年以上库龄的存货金额为 60,716.97 万元，其中在产品 and 库存商品金额为 44,080.47 万元，占比为 72.60%。该部分存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类别	金额	占比
压裂设备	15,943.02	36.17%
固井设备	7,207.90	16.35%
贸易配件	7,026.58	15.94%
连续油管设备	3,718.99	8.44%
钻修设备	3,640.08	8.26%
液氮设备	2,638.90	5.99%
液化工厂建设项目用设备	1,342.53	3.05%
环保工程	635.30	1.44%
加注设备	479.01	1.09%
压缩设备	34.83	0.08%
其他样机样品行政用品等	1,413.34	3.21%
合计	44,080.47	100.00%

上述设备均为公司主营业务品种，保存良好，虽然产品库龄较长，但仍可正常进行销售。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上述存货中 22,815.03 万元产品已经完成销售或已取得销售订单，占上述存货金额的比例为 51.76%，期后销售情况良好。

(2) 原材料均正常领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 年以上库龄的原材料金额为 13,554.31 万元，占 2 年以上库龄存货为比例为 22.32%。由于公司原材料种类繁多，因此该部分原材料金额较为分散，大部分原材料库存金额较低，其中，库存金额 50 万

以上的原材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净值	占比	备注
颜巴赫发电机组	1,199.44	8.85%	已匹配订单
高压管汇	597.33	4.41%	存在潜在客户，已在试用中
变速箱—TH55-E70	508.80	3.75%	预投高配型号变速箱，待生产领用
双环变速箱	349.77	2.58%	备件
动力传动系统总成	306.91	2.26%	备件
牵引车(底盘车)—ACTROS3351	246.18	1.82%	海外适用型号，待海外订单使用
奔驰底盘车（改装后）—ACTROS41518×6	191.58	1.41%	已匹配订单
控制室总成—装配件	182.06	1.34%	已领用
原材料—石料	173.41	1.28%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已正常销售 87.72 万元存货
SparkPlug—JenP6034pack—1205634	143.01	1.06%	已匹配订单
4.5IN 液力端总成—装配件	127.55	0.94%	备件
发动机—16V4000S81	105.82	0.78%	已领用
回注泵	97.49	0.72%	备件
底盘车总成—装配件	96.99	0.72%	备件
压缩机—ArielJGA/4_2×2.75"+3.625"+2.5"+2.75"+1.25"	92.64	0.68%	预投压缩机，用于生产氮气发生橇
油管总成—TS90；1.750"；6802m×TAP；4995m×0.134"-1807m×0.145"	76.44	0.56%	已领用
1300 泥浆泵—F1300	70.47	0.52%	已销售
2FIG602 旋塞阀修理包	68.71	0.51%	备件
JQQ16-600DB 加气橇—JQQ16-600DB	65.79	0.49%	已领用
液压连接器	64.03	0.47%	备件
高压 T 型三通—JT138-2-T—合金钢	56.41	0.42%	备件
4IN 液力端总成—装配件	53.80	0.40%	备件
其他 16000 余种原材料合计	8,679.68	64.04%	—
合计	13,554.31	100.00%	—

上述原材料虽然存货库量较长，但保存良好，且仍处于正常领用当中。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上述原材料已领用 4,030.21 万元，现有生产计划领用 1,902.07 万元，合计金额占上述原材料的比例为 43.77%，期后使用情况良好。

（3）主要产品期后价格变动未发生异常

公司主要产品报告期各期及期后售价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产品	售价（不含税）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1-6月	2021年7-10月
压裂系列：					
压裂车/橇	700-1000	700-1300	700-2100	700-1300	700-1200
混砂车	400-800	400-950	450-800	400-1350	400-1000
混配供液车	350-500	350-550	350-600	400-600	450-600
固井系列：					
固井车/橇	500-850	500-1600	500-950	500-1000	500-1000
酸化压裂车/橇	250-900	500-650	250-600	350-550	450-600
连续油管系列：					
连续油管作业车	700-1200	500-1600	500-1600	750-1250	850-1200
压缩设备：					
燃驱往复机	850-1800	500-2200	300-2250	550-1650	800-3350

注：售价进行了取整处理。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区间存在一定波动，系由于公司产品根据配置及参数不同分为多种型号，不同型号产品售价差异较大，各期销售构成不同，导致售价区间产生波动。另外，由于公司主要以招投标形式获取订单，报价需根据招标情况进行调整；同时客户也会对产品配置进行定制，也导致售价存在一定差异，但就同一型号同一配置产品而言，价格波动不大。整体上，产品销售价格未发生异常波动，2018年至2021年1-6月，公司毛利率为31.65%、37.37%、37.90%和37.56%，未发生大幅下降。

综上，受公司业务开展模式和库存储备政策的影响，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形成一些2年以上库龄的存货，但总体占比较小。由于公司两年以上存货仍应用于生产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且主要为各类金属部件或产品，截至2021年11月30日，上述存货中，已领用、销售或已匹配销售订单和生产计划的存货合计金额占比为47.35%，虽然该部分存货库量较长，但并未导致其无法正常领用或销售。同时，公司业绩稳定增长，产品期后价格和毛利率并未发生大幅波动，因此，上述存货并未发生大额减值。

（三）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

石化机械产品类别和销售模式与公司相似性较高，存货周转率较为接近。同时，根据公开披露信息，石化机械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与公司基本一致，即按单个存货项目为基础，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与石化机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占存货余额比

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1年1-6月/2021.6.30	2020年度/2020.12.31	2019年度/2019.12.31	2018年度/2018.12.31
石化机械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	-	1,078.56	1,583.61	2,394.19
	存货余额	384,261.89	411,855.13	471,561.61	367,042.25
	计提比例	0.00%	0.26%	0.34%	0.65%
杰瑞股份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	15.01	2,256.46	1,592.30	4,001.89
	存货余额	460,474.49	488,876.04	425,283.07	235,426.48
	计提比例	0.00%	0.46%	0.37%	1.70%

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略高于石化机械，两者无重大差异。

三、中介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访谈了发行人财务人员及相关业务人员，了解发行人存货金额较大，存货周转率较低的原因，并结合发行人业务规模，业务模式、周转率、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分析其合理性。

2、访谈公司财务人员及相关业务人员，了解并评价公司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3、检查公司主要产品的期后售价，评价其对存货减值的影响；

4、对公司存货的库龄分布情况进行分析，获取公司 2 年以上库龄存货清单，访谈相关业务人员了解原因，并检查其销售、订单匹配和领用情况；

5、将公司存货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存货周转率、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与同行业公司进行对比分析；

6、对公司 2018 年至 2020 年末的存货执行监盘程序；

7、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审批资料，复核公司存货减值测试表。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生产计划主要根据在手订单以及潜在市场机会提前制定并按照生产计划预先投入生产，因此，随着行业需求不断释放，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增加，在产品及库存商品相应增加。同时，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周期和部分主要物料的采购周期较长，产品完工后还需要调试验收，且需要保持一定的安全库存，所以公司存货余额较高，与公司业务情况相匹配，存货周转率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石化机械较为相似，存货余额较高具备合理性。

2、公司定期进行存货减值评审，对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照单个存货项目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主要产品售价期后未发生异常变动；公司存货的库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和 1-2 年，整体库龄较短，2 年以上库龄的存货总体占比较小，由于公司两年以上存货仍应用于生产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且主要为各类金属部件或产品，长库龄并未导致其无法正常使用，公司业绩稳定增长，毛利率并未发生大幅波动；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石化机械无重大差异，所以公司存货不存在大范围减值的情形，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以下无正文，为《关于请做好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审委员会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报告》之公司签字盖章页）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3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告知函的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告知函的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 _____

邓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3日